

113學年度起職員工 特休假計算周期調整說明

人事室

前言

因應慈大與慈科大合校，兩校職員工特別休假日計算周期及適用對象不同，自113年8月1日起調整一致性作業。

特休假計算及使用周期

現行

- 學年度制
- 可使用期間：每年8月1日～隔年7月31日止

新慈大

- 周年度制
- 可使用期間：依個人到職日期起算，每365天為一週期

適用對象

現行

- 本校職員工（編制內職員工及含本校約聘人員管理辦法所稱約聘人員）

新慈大

- 本校職員工（編制內職員工及含本校約聘人員管理辦法所稱約聘人員）
- 各類外部專案補助專任研究人力（研究助理、博士後研究人員）

特休假計算周期調整說明

- 補足「周年度制」與「學年度制」特休時數差額。
- 各類外部專案補助專任研究人力年資追溯自到任本校日起算。
- 周年度特休核給日統一為113年8月1日起，可使用期間為個人到職日滿一年為新周期。

勞動部特休周期調整計算工具

特別休假日數試算系統

輸入資料如下：

1. 受僱日：到職日
2. 特休給假方式：學年度制
3. 約定給假之年月日起始日：113年8月1日

※特休時數以公式計算取至整數，小數點第一位四捨五入後列計，誤差植為1，以不低於「特別休假日數試算系統」結果為原則。

勞動部特別休假日數試算系統畫面

請輸入到職日	
受僱日期(目前服務之事業單位)	民國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請選擇年份"/> 年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請選擇月份"/> 月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請選擇日期"/> 日
特休給假方式	<input type="radio"/> 週年制 <input type="radio"/> 曆年制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radio"/> 學年度制 <input type="radio"/> 自行約定年度
約定給假之年月日起始日	民國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113"/> 年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8"/> 月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1"/> 日 (且預計全年在職)
週年制給假日期	民國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113"/> 年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預設值"/> 月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預設值"/> 日
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開始試算"/> <input type="button" value="重新計算"/>	

因特休周期調整不需補時數情形

到職日為8月1日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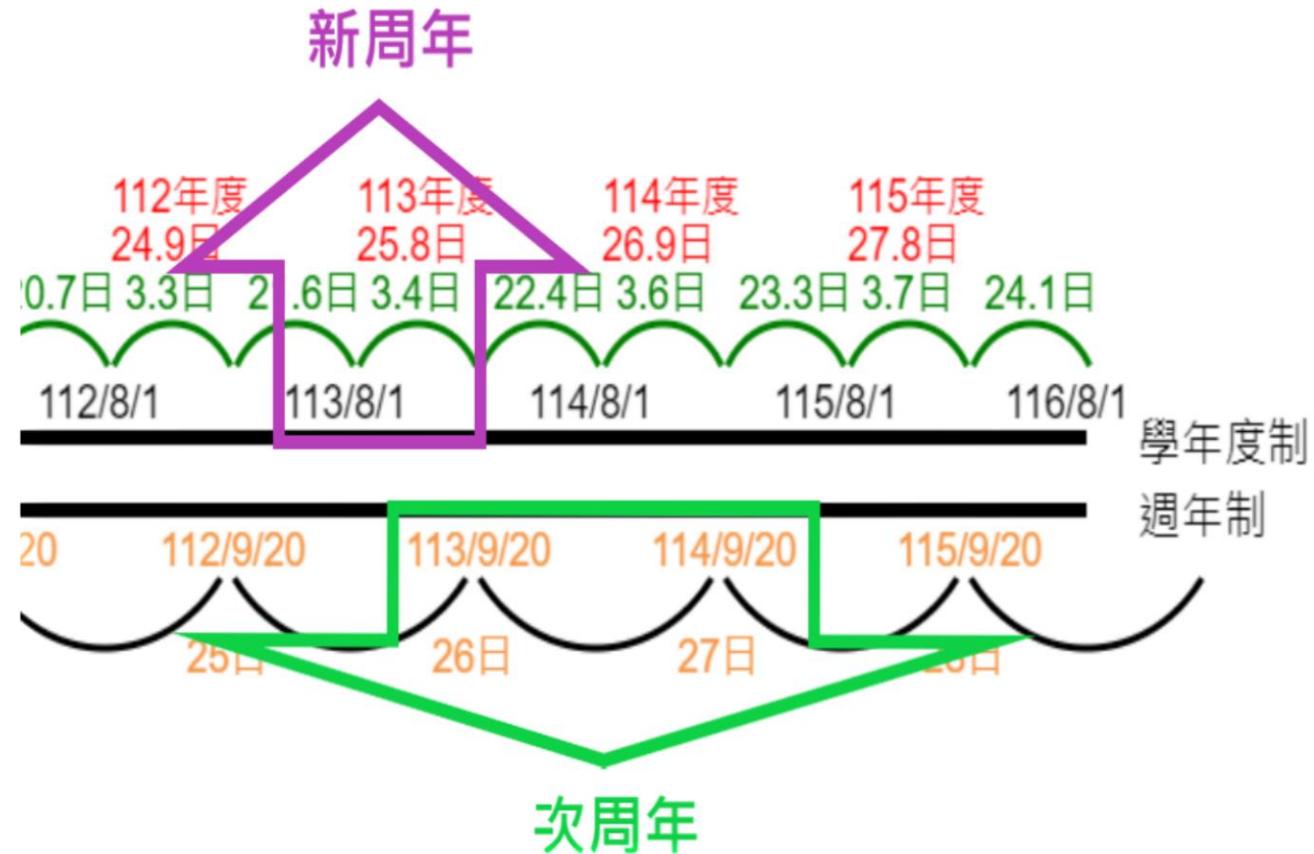
服務未滿三個月者

範例解析

現職同仁周年制轉換-情形1(年資完整)

小新自93年9月20日到職，服務至今（計算至113年7月31日止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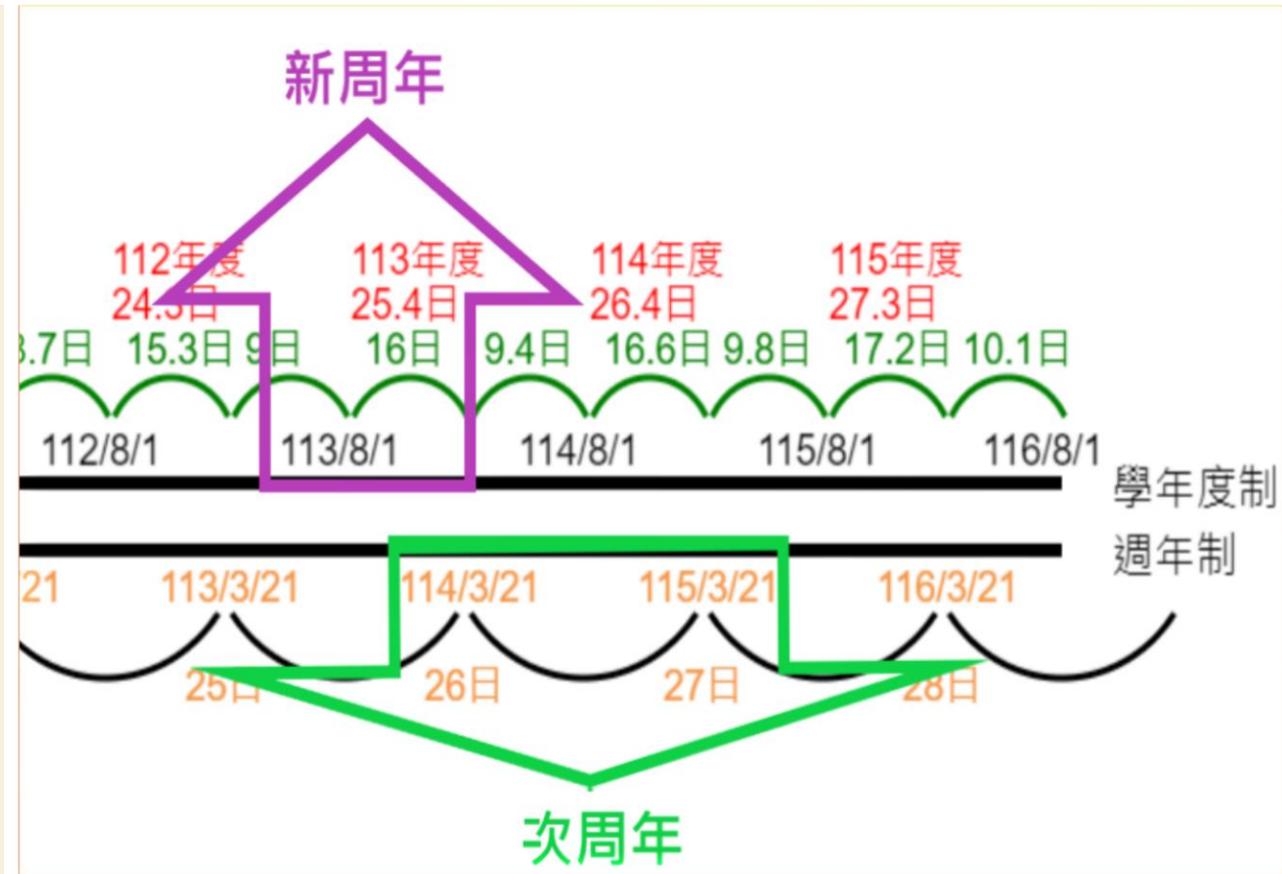
- 周期調整後補3.4日*8小時=27小時
- 新周期/時數：113年8月1日~113年9月19日止(特休27小時)
- 次周年度/時數：113年9月20日~114年9月19日止(特休26日*8小時=216小時)



現職同仁周年制轉換-情形2(留職停薪)

小葵自93年9月20日到職，於110年1月1日~110年6月30日留職停薪，服務至今（計算至113年7月31日止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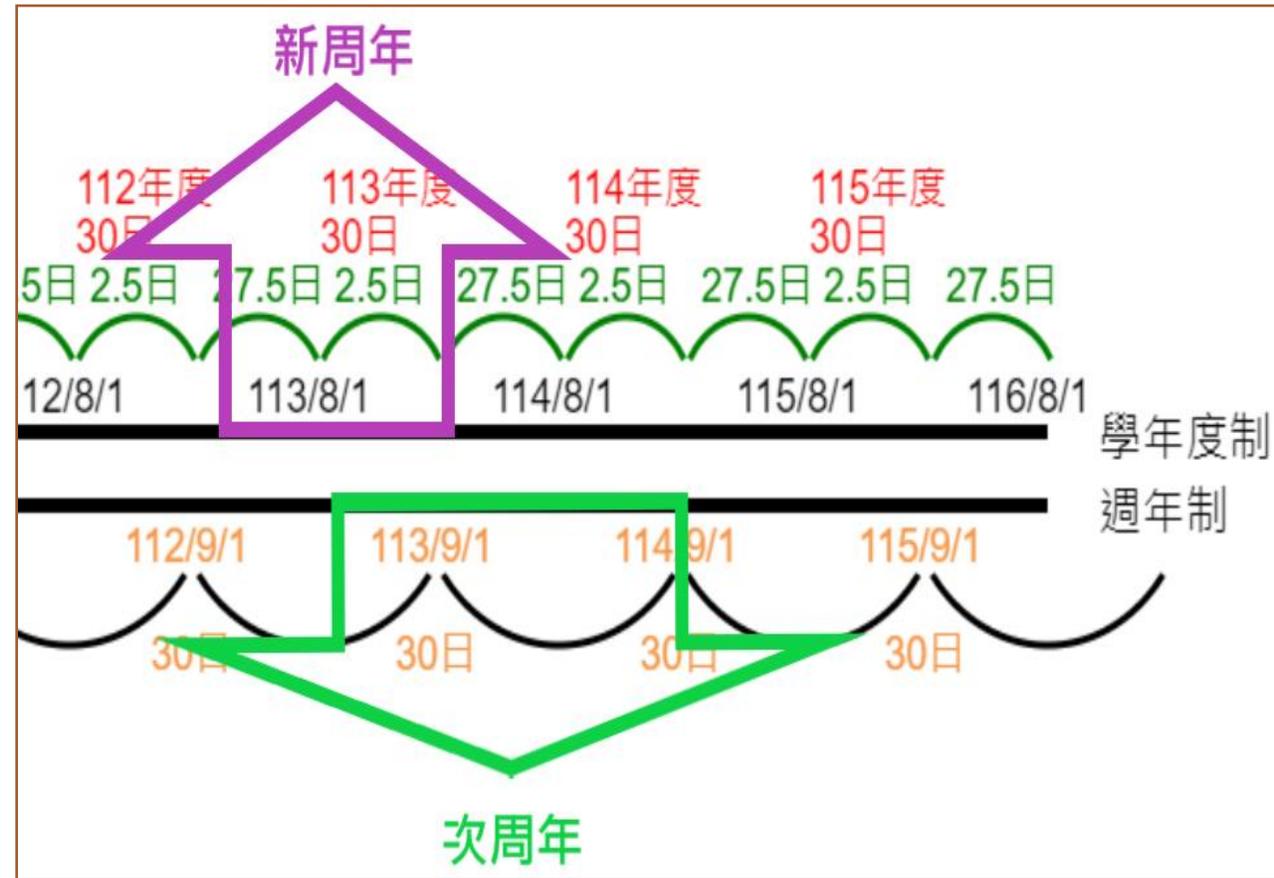
- 修正新到職日為：94年3月21日（扣除留職停薪日數）
- 周期調整後補16日*8小時=128小時
- 新周期/時數：113年8月1日~114年3月20日止(特休128小時)
- 次周年度/時數：114年3月21日~115年3月20日止(特休26日*8小時=208小時)



現職同仁周年制轉換-情形3(志業體轉調)

美呀原93年9月1日於慈濟基金會服務，政策調派於100年9月1日轉調慈大服務，採計前一單位服務年資共計7年，服務至今（計算至113年7月31日止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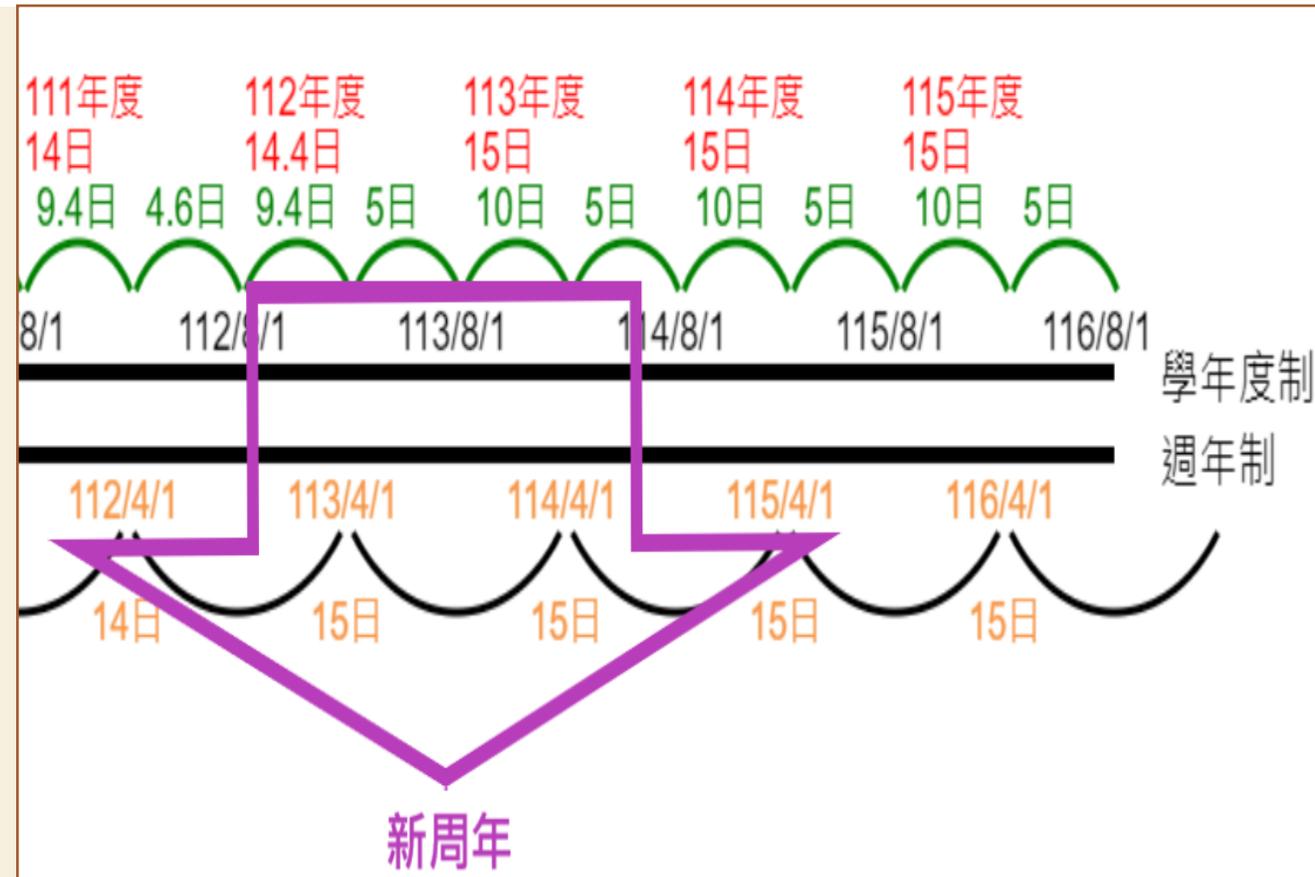
- 修正新到職日為：86年9月1日（採計7年年資）
- 周期調整後補2.5日*8小時=20小時
- 新周期/時數：113年8月1日~113年8月31日止(特休20小時)
- 次周年度/時數：113年9月1日~114年8月31日止(特休30*8小時=240小時)



外部專案補助計畫研究人力-情形4

廣智自108年4月1日到職，服務至今（計算至113年7月31日止）。

- 新周期/時數：113年8月1日~114年3月31日止(15日*8小時=144小時)
- 次周年度/時數：114年4月1日~115年3月31日止(15日*8小時=144小時)



總結

- 特休周期轉換，有關「新周年」及「次周年」之特休時數，同仁可透過「特別休假日數試算系統」做驗算。
- 新周年特休時數，自113年8月1日起於慈大新系統開始使用，可使用截止日至114年2月28日止。
- 原112學年度未休畢且已展延特休時數，自113年8月1日起轉換至慈大新系統使用，應優先使用完畢，才能使用新周年特休。

新慈大系統-特休時數呈現意識圖

範例:

同仁小白於93年12月5日到職，112學年度特休截至113年7月31日止，特休已使用完畢。

遇113年8月1日起轉換新周年制應補特休時數，當年度再遇個人到職日之周年日，即可再有新年度特休時數。

使用順序	可使用期間	時數
特休1	112/8/1~114/2/28	0
特休2	113/8/1~114/7/31	69
特休3	113/12/5~114/12/4	208

感謝您耐心詳閱